证券代码:000166 证券简称:申万宏源 公告编号:临2026-98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2026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第二期)发行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1645号)同意,公司所属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获准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300亿元永续次级债券。(相关情况请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15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公告)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2026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第二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发行工作于2026年9月7日结束,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20亿元,票面利率为1.89%,本期债券采用浮动利率形式,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在前5个计息年度内保持不变,自第6个计息年度起每5年重置一次票面利率。本期债券以每5个计息年度为1个重定价周期,在每个重定价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期债券期限延长1个重定价周期(即延续5年),或全额兑付本期债券。

本期债券登记完成后拟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特此公告。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492 证券简称:恒基达鑫 公告编号:2026-036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6年广东辖区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暨辖区上市公司中报业绩说明会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及广东上市公司协会主办,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协办的"2026年广东辖区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暨辖区上市公司中报业绩说明会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名称: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

活动时间为2026年9月15日(周二)15:30-17:00。届时公司高管将在线就公司2026年半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15日(周二)14:00前访问http://ir.p5w.net/zj/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本次集体接待日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二维码)

特此公告。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十日

证券代码:601611 证券简称:中国核建 公告编号:2026-072

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6年上海辖区上市公司集体接待日暨中报业绩说明会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指导、上海上市公司协会及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2026年上海辖区上市公司集体接待日暨中报业绩说明会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名称: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

活动时间为2026年9月16日(周三)15:00-17:00。届时公司高管将在线就公司2026半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16日(周三)14:00前访问http://ir.p5w.net/zj/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本次集体接待日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二维码)

特此公告。

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688125 证券简称:安达智能 公告编号:2026-045

广东安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6年广东辖区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暨半年报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广东安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及广东上市公司协会主办,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协办的"2026年广东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暨半年报业绩说明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通过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名称: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6年9月15日(周二)15:30-17:00。

届时公司董事长刘飞先生、总经理WANG HAI先生、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杨明辉先生、财务总监易伟桃先生将在线就公司2026半年度业绩、公司治理、经营状况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15日(周二)14:00前访问http://ir.p5w.net/zj/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本次集体接待日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特此公告。

广东安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002528 证券简称:*ST英飞 公告编号:2026-081

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取消部分子提案暨股东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相关资料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

公司于2026年9月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部分子提案的议案》。鉴于李先媛先生因个人原因提出放弃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资格,董事会同意取消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提案2.00《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之子提案"2.02 选举李先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其他事项不变。

取消上述子提案后,独立董事候选人占董事总数比例未低于三分之一且包括一名会计专业人士。公司将按规定尽快完成独立董事的补选工作。本次取消股东会部分子提案的程序符合《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现将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补充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2. 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 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9月14日(星期一)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9月14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9月14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1)现场投票:包括本人出席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人员出席。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应在本通知列明的有关时限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9月7日(星期一)
7. 出席对象:
(1)截至2026年9月7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二)。
股东JHL INFINITE LLC(以下简称"JHL")、股东JEFFREY ZHAOHUAI LIU(中文名:刘肇怀)与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于2019年11月18日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根据《股份转让协议》约定,除《股份转让协议》另有约定外,JHL无条件且不可撤销地承诺放弃行使所持有的145,758,890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为12.16%)的表决权,也不委托任何其他方行使该等股份的表决权,放弃行使部分股份表决权的声明自2019年12月6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2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的《英飞拓: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90)。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 会议地点:深圳市龙华区观澜高新技术产业园英飞拓厂房一楼多功能厅。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4)人
1.01	选举黄旻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02	选举章伟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03	选举刘务祥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04	选举陈要斌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2)人
2.01	选举何新苗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02	选举邓飞其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 上述提案将采取累积投票方式表决,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
3. 以上提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通过,提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4.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的要求,本次会议审议的所有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 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及委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以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不接受电话登记;
2. 登记时间:2026年9月8日的9:00-18:00;
3. 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深圳市龙华区观澜高新技术产业园英飞拓厂房一楼多功能厅)。
4. 注意事项: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登记手续中列明文件的原件到场,以便验证入场。
5. 其他事项: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6. 会议联系人:华元柳、钟艳
电话:0755-86096000,0755-86095586
传真:0755-86096151
邮箱:invrel@infinova.com.cn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观澜高新技术产业园英飞拓厂房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518110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9月10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2528。
2. 投票简称:英飞投票。
3.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1)选举非独立董事(如提案1.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4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
股东可以在4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选举独立董事(如提案2.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2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在2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9月14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9月14日(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6年9月14日(现场股东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者"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s://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作为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出席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股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字):
一、本人(或本单位)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选举票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4)人	
1.01	选举黄旻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章伟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刘务祥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陈要斌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2.01	选举何新苗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邓飞其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二、如果本委托人不作具体指示,受托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是()否()
本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人签名(委托人为单位的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日期:年月日
说明: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应在本委托书上签字(委托人为单位的须加盖单位公章),如授权委托书为两页以上,请在每页上签字盖章。
注:1. 股东请在选项中打√;2. 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附件三:

股东会参会登记表

致: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截止到2026年9月7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本公司(或本人)持有英飞拓(股票代码:002528)股票,现登记参加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姓名:
身份证号码:
股东账户:
持股数:
联系电话:
邮政编码:
联系地址: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日期:年月日

证券代码:002528 证券简称:*ST英飞 公告编号:2026-080

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飞拓"或"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9月8日通过电子邮件、传真或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9月9日(星期三)在公司大楼8号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6名,实际出席董事6名。过半数董事共同推举董事、总经理章伟先生主持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部分子提案的议案》。

公司于2026年8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提名何新苗先生、李先媛先生、邓飞其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同意提交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相关资料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

近日,公司董事会收到独立董事候选人李先媛先生提交的《关于放弃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资格的函》,因个人原因,李先媛先生提出放弃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资格。鉴于此,董事会同意取消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提案2.00《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之子提案"2.02 选举李先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其他事项不变。

取消上述子提案后,独立董事候选人占董事总数比例未低于三分之一且包括一名会计专业人士。公司将按规定尽快完成独立董事的补选工作。本次取消股东会部分子提案的程序符合《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英飞拓:关于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取消部分子提案暨股东会补充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81)详见2026年9月10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 李先媛先生出具的《关于放弃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资格的函》;
2.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688083 证券简称:中望软件 公告编号:2026-057

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6年广东辖区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暨辖区上市公司中报业绩说明会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及广东上市公司协会主办,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协办的"2026年广东辖区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暨辖区上市公司中报业绩说明会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名称: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

活动时间为2026年9月15日(周二)15:30-17:00。届时公司管理层将在线就公司2026半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15日(周二)14:00前访问http://ir.p5w.net/zj/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本次集体接待日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二维码)

特此公告。

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688669 证券简称:聚石化学 公告编号:2026-057

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6年广东辖区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暨辖区上市公司中报业绩说明会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及广东上市公司协会主办,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协办的"2026年广东辖区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暨辖区上市公司中报业绩说明会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名称: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

活动时间为2026年9月15日(周二)14:30-17:00。届时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线就公司2026半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15日(周二)14:00前访问http://ir.p5w.net/zj/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本次集体接待日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二维码)

特此公告。

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603881 证券简称:数据港 公告编号:2026-033号
债券代码:243482 债券简称:25数港K1

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9月9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静安区江场三路238号一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09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70,588,87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2.9891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孙中峰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股东会,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董事顾佳晓女士主持本次股东会。会议采取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投票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5人;董事长孙中峰先生,董事卢醇先生、王信菁女士,独立董事丁绍宽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列席本次股东会;

2、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股东会,其他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股东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审议《关于公司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69,254,527	99.6399	982,827	0.2652	351,521	0.0949

2、议案名称:审议《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67,948,531	99.2875	2,233,283	0.6026	407,061	0.1099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审议《关于公司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0,245,443	88.4769	982,827	8.4874	351,521	3.0357
2	审议《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8,939,447	77.1986	2,233,283	19.2860	407,061	3.5154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雷丹丹、徐雪桦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603161 证券简称:科华控股 公告编号:2026-052

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2026年9月9日在江苏省常州市溧阳市昆仑街道中关村大道399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9月4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涂瀚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七次会议认为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同意董事会在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内为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本次解除限售所必需的全部事宜,本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463,583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3)。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数量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七次会议认为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相关调整事项符合《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本次调整及回购注销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数量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4)。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603161 证券简称:科华控股 公告编号:2026-054

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数量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公司于2026年9月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数量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考核办法》")等有关规定及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因2025年度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情况,公司拟将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及预留授予部分激励对象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365,895股进行回购注销(以下简称"本次回购注销")。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激励计划批准及实施情况

(一)本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1、2024年3月1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认为本激励计划有利于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

2、2024年3月1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董事宗楼、陈小华作为激励对象回避表决。

3、2024年3月1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等与本激励计划相关的议案,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4、2024年3月12日,公司公告了《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公司独立董事于成永先生作为征集人,就公司拟于2024年3月29日召开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与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

5、2024年3月12日,公司公告了《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公司独立董事于成永先生作为征集人,就公司拟于2024年3月29日召开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与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

6、2024年3月23日,公司公告了《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4-016),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公示程序合法合规,列入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所规定的条件,其作为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7、2024年3月29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并公告了《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4-023)。

8、2024年4月1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认为公司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建议以2024年4月17日为本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以6.77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39名激励对象授予332.07万股限制性股票。

9、2024年4月1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核查意见。

10、2025年3月1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认为公司本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建议以2025年3月12日为本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日,同意公司因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对预留授予数量及授予价格进行调整,以4.58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25名激励对象授予82.9717万股限制性股票。

11、2025年3月1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数量及授予价格、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核查意见。

12、2025年4月2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认为公司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同意董事会在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内为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39名激励对象办理本次解除限售所必需的全部事宜,本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886,156股。

13、2025年4月2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解除限售条件成就情况发表核查意见。

14、2026年9月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就本次解除限售、本次调整及本次回购注销相关事项向董事会提出建议,认为公司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公司为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本次解除限售所必需的全部事宜,本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1,463,583股;认为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相关调整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激励计划》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并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15、2026年9月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数量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二、本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原因、数量、价格和资金来源

(一)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及依据

根据《管理办法》《激励计划》,当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或递延至下期解除限售。公司为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未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以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结合2025年度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结果,对应当期公司层面可解除限售比例为80%,剩余20%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公司应回购注销激励对象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365,895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16%。其中,首次授予部分应回购注销